

上海市区供电公司2024年第二次非物资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09D802)

项目所在地区：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上海市区供电公司2024年第二次非物资竞争性谈判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0万元，招标人为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附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国网上海市区供电公司2024年低压营配业务施工运维框架25%（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国网上海市区供电公司2024年低压营配业务施工运维框架25%（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附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2月19日 09时00分到2024年02月23日 16时00分

获取方式：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2月26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详见附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2月26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监察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

地 址：[上海市虹口区九龙路399号](#)

联 系 人：[王斌](#)

电 话：[18918335003](#)

电子邮件：[18918335003@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资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重庆南路312号](#)

联 系 人：[孙文和](#)

电 话：[021-51523936](#)

电子邮件：[zhaobiao2@ziwentender.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范本编号：SGCC-02-FW GK(2023)

上海市区供电公司2024年第二次非物资竞争性谈判采购

服务公开竞争性谈判采购分册

(2023年版)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

二〇二三年

第一章 采购公告

上海市区供电公司2024年第二次非物资竞争性谈判采购 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09D802

1. 采购条件

项目建设单位为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单位”),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有资金,出资比例为100%,资金来源已落实,采购人为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并委托上海资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竞争性谈判采购。

本项目积极响应《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倡导潜在应答人用先进标准引领服务质量提升,有效治理质量突出问题,推动形成优质优价的采购机制。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3. 应答人资格要求

3.1 应答人须满足如下通用资格要求:

(1)本次采购要求应答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须具备承担所应答项目的资格条件;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采购项目的能力。

(2)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应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3)取得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标准规定的有效许可证。取得采购文件要求的国家强制认证证书。

(4)根据《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管理细则》的规定,应答人存在导致其被暂停成交资格或取消成交资格的不良行为且在处理有效期内的,应答人在首次应答截止之日至成交结果发布之前,任一日在不良行为处理期内的,均适用不良行为处理结果。或应答人存在触发《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管理细则》第三十三条重大问题“熔断机制”情形的,其应答将被否决。

(5)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铁路局等九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号),应答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应答人不得存在违法失信行为,不得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得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即使应答人在应答截止日当日未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亦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但在发送成交通知书之日,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采购人亦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6)应答人不得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即使应答人在应答截止日当日未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但在发送成交通知书之日,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采购人亦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7)其他

3.2 应答人须满足如下专用资格要求:

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3.3 除专用资格要求中明确接受联合体应答的项目外,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3.4 如接受联合体应答的,应答人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3.1款和3.2款的规定。

(2)联合体各方应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3)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负责获取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及应答工作;

(4)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不同专业分工由不同单位分别承担的,按照各自的专业资质确定联合体的资质。

(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包中应答。

3.5除专用资格要求中明确接受代理商应答的项目外,不接受代理商应答。

3.6本次采购不接受代理应答。

3.7各应答人均可就本次采购的部分或全部标包应答。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采购文件(电子文件)免费获取。

4.2凡有意参加应答者,请于2024年2月19日9:00-2024年2月23日16:0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sgcc.com.cn>,下同)获取采购文件,并按《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等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到第三方认证机构办

理CA证书电子钥匙。应答人应妥善保管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账号和密码, 以及CA数字证书和密码, 因上述账号、数字证书或密码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 由应答人自行承担。

应答人应在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注册并办理CA证书电子钥匙方可获取采购文件, 电子钥匙的办理流程请登录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首页“新手指引”→“电子钥匙办理须知”下载所有文件仔细阅读。电子钥匙的办理需要一定的时间, 请潜在应答人高度重视。由于没有及时办理电子钥匙导致获取采购文件失败, 由应答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支持电话为:4009915500。

4.3 投标工具下载方式: 请各应答人在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首页“下载专区→供应商投标工具”下载并安装。操作手册及注意事项见首页“操作说明→ECP2.0招标采购流程供应商操作手册”或“演示视频→投标工具操作指导视频”。投标工具操作问题联系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运维支持电话:010-63411000。

5. 首次应答文件的提交

5.1 首次应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首次应答截止时间, 下同):2024年2月26日9:00。

应答文件提交时间: 所有应答文件应当在首次应答截止时间递交(提交)采购人。

应答文件提交地点: 电子应答文件提交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

电子应答文件递交方式详见第五章应答文件格式。如要求全部文件上传电子商务平台, 应答人仅可通过电子商务平台提交全部应答文件;对于受电子商务平台容量限制, 要求通过网盘递交的文件, 应答人需应用投标工具U+商务技术大文件功能加密提交网盘文件, 在应答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提交。通过网盘形式递交文件的方法详见操作手册, 请各应答人认真阅读使用手册。新版投标工具请于ECP2.0首页-下载专区下载。

5.2 首次应答截止时间之前未成功提交至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的电子应答文件, 采购人不予受理。不接受未按规定加密的应答文件及应答文件的修改文件。不接受邮寄、现场提交等电子提交方式以外的其他方式提交应答文件及应答文件的修改文件。

5.3

未按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获取并下载采购文件的应答, 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https://ecp.sgcc.com.cn>)上发布。

7. 采购文件获取联系方式

采购人: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九龙路399号

邮编:200080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资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重庆南路312号

邮编:200025

联系人电话:021-51523936-1057

电子邮件:zhaobiao2@ziwentender.com

采购人招投标交易平台信息系统(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

网址: <https://ecp.sgcc.com.cn>(新手指引中提供的浏览器)。

8. 合规声明

本采购文件(包括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定,若国家颁布新的法律法规或对现有法律法规进行修订,以新施行实施的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9. 权利声明

禁止对本采购文件或公示信息进行任何形式的转载(包括但不限于部分或全文转载、修改后转载)或任何未经书面授权的使用。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对采购公告或公示信息等内容进行不全面、不准确、不客观地分析或使用,任何单位或个人违法或违反本条规定转载、使用本采购文件或公示信息的,采购人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024年2月19日

采购公告附件

一、其他要求

(一)、递交注意事项

1. 电子应答文件使用“供应商投标工具”生成，并上传至“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补充电子文件上传至网盘（上海招标采购存储服务平台）。

文件名称	文件生成要求	文件上传要求
1、技术应答文件	离线制作，双层PDF电子版	上传至网盘
	电子版，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离线投标工具生成	上传至“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
2、商务应答文件	离线制作，双层PDF电子版	上传至网盘
	电子版，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离线投标工具生成	上传至“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
3、报价文件	离线制作，双层PDF电子版	上传至网盘
	电子版，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离线投标工具生成	上传至“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
4、应答保证金	离线制作，双层PDF电子版	上传至网盘
上海招标采购存储服务平台获取地址： 链接： http://47.103.81.136/ 上海招标采购存储服务平台技术支持人员： 详见链接： http://47.103.81.136/		

2. 应答人应在截标时间前，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将补充电子文件上传网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反馈上传结果和时间，递交时间即为系统反馈结果时间。应答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应答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以回执时间为准），或在截止时间后对上传文件进行修改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文件。

3. 应答人在截止时间前可重复提交补充电子文件，文件修改可直接在工具中重新编辑修改重新加密、上传，完成对原补充电子文件的修改。以截标时间前上传至网盘的最后一份补充电子文件为准。

4. 应答截止时间之前未成功提交至“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新一代电子商务平台”的电子应答文件，应答截止时间之前未成功上传至网盘的补充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应答文件及应答文件的修改文件；不接受未按规定加密的应答文件及应答文件的修改文件。

（二）、其他重要提示

1. 应答保证金（**本批项目不适用**）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所有应答都必须附有应答保证金。应答保证金以分包为单位提交，接受投标保证金（被保险人：上海资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电汇、银行保函、年度投标保证金等方式提交，应答人选择其中一种方式递交应答保证金即可。未提交应答保证金或提交的应答保证金金额不足的将被否决。

应答人提交应答保证金时，应以单位名义，电汇或网银转账方式到达指定账户，从单位的基本账户汇出。同时，需在汇款备注栏明确注明所担保的分标编号和包号。应答保证金有效期应与应答有效期一致（尤其银行保函及保证金保险如遇开标延期应具有自动延期相关条款）。

以投标保证金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保险保费应从投标人单位基本账户转出，提交的保险保单上应体现保费是否由应答人基本账户支付的相关信息；对于保单上未标注保费是否从基本账户支付或标注保费未从基本账户支付的，其投标将被否决。相关要求请应答人查阅电子商务平台公共信息栏中由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发布的《关于应用投标保证金保险的提示信息》通知（网址链接：https://ecp.sgcc.com.cn/ecp2.0/portal/#/doc/doc-com/2022102631710497_2019071434439387）

保险联系人：葛荣荣，联系电话15316140510

办理网站：<https://www.caej.com.cn/>

保险操作手册下载：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kq0Z0JaADxnRTE_h8fkj-A

提取码：6666

对于已办理年度投标保证金保险的应答人，请及时联系保险公司申请更换满足要求的投标保证金保险保单。对于非基本账户支付的，请向保险公司申请退保并重新办理新保单（新保单起保日期、终止日期应与原保单保持一致）。对于基本账户支付的，请投标人向保险公司提供基本账户存款证明（需加盖投标人公章），获取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单批件，以明确“本保单保费是从应答人基本账户支付”。

三. 需求一览表:

序号	分标编号	分标名称	包号	项目名称
1	09D802-9013004-9000	运维服务-营销低压运维	1	国网上海市区供电公司2024年低压营配业务施工运维框架25%（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
2	09D802-9013004-9000	运维服务-营销低压运维	2	国网上海市区供电公司2024年低压营配业务施工运维框架25%（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
3	09D802-9013004-9000	运维服务-营销低压运维	3	国网上海市区供电公司2024年低压营配业务施工运维框架25%（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
4	09D802-9013004-9000	运维服务-营销低压运维	4	国网上海市区供电公司2024年低压营配业务施工运维框架15%（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
5	09D802-9013004-9000	运维服务-营销低压运维	5	国网上海市区供电公司2024年低压营配业务施工运维框架10%（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
6	09D802-9012006-0001	技术服务	1	国网上海市区供电公司2024年营销部限额以下设计文件评审框架50%
7	09D802-9012006-0001	技术服务	2	国网上海市区供电公司2024年营销部限额以下设计文件评审框架50%
8	09D802-9012006-0001	技术服务	3	国网上海市区供电公司2024年车辆维修项目审价服务框架合同

